

開放文學 – 漢文樂園 – 易理探微 八、時間空間

傳統的時間觀念因為受到視覺效應的影響，便和光速一樣，被認定為都是一種常數。也就是說，時間是線性進行的。如同光線一樣，在還沒有看到光線以前，對觀察的人而言，光還沒有產生。時間亦然，在下一秒鐘還沒有到來以前，那個時間並不存在。

由於視覺效應快速，可以立即反應出環境狀況，故人類極端的依賴視覺。人類的生活行為，百分之九十集中在視覺上，以致有「眼見為信」的論點。然而，人類絕大多數的高級行為，往往要先摒除視覺的影響才能達成。

比如說，音樂、感情、思想、觀念及真理都不是眼睛所看到的，能欣賞的人，一定要擺脫表象。而只相信眼睛的人，最容易為外表所迷，沉湎在物質的陷阱中。因為物質是看得見的，人往往以物質來代表客觀真實。

對於利害亦然，眼睛看得見的利害，人人皆知，而且個個趨利避害，無所不用其極。可是真正的大利大害，卻因為不是眼睛所能看到，反而經常被人忽視。正是因為人過於依賴視覺，急功近利，捨本逐末，以致於真正的潛能難以發揮。

視覺所接受的光訊，實際上就是能量變化的結果，由於視覺變化的資訊量很大，人腦無法貯存，只能於瞬間，將之轉換成為概念（詳細理論請見《智慧學九論》之三——認識論）。至於每一個變化結果的連續過程，唯有透過概念記憶，以及概念與概念間的聯想，才能得到一種「近似」的印象。

這種印象，包括了光影的邊沿效應，此為對形狀的感知；形狀與左右眼交角的感知，則形成了距離；距離加上視覺方向，遂產生了位置觀念；光波波長與強度的感受，便是色彩與明暗；若再加上其表象的變化，便是質感。將形狀、位置、距離、質感與經驗結合，人便可以辨識出是何種物體。這些條件，就是人類對空間的定義概念。

因此，人是先有視覺，並因之而定義出「空間」的。同理，「時間」也是因為人類先有了次序的認知，據此予以定義，從而影響了後人，產生時間的觀念。

在視覺接受空間訊息的過程中，由於能量變化的「先後順序」，使得印象的產生，也形成了一種先後的資訊。然而在鐘錶普及以前，人類對於時間的概念，也不過是陽光的偏移角度而已，除了極為明顯的過程外，其餘的經常都是糾結不清。

記憶中的概念亦然，時到今日，人們已有了極為清晰的時間觀念。但是，要想喚起：「前天中午我在做什麼？」這樣一個簡單的記憶，卻要大費周章。甚至於就算想起來了，有時也只是基於經驗性的推理，或者是特殊關係的聯想而已。

這種現象是絕對正常的，我們的思維在偏重視訊的狀況下，與宇宙真實有著相當大的差異。人對空間之所以能夠有非常明確的記憶，是因為潛意識中已將視覺訊息直接與其體用因果相連了。比如說平常我們走路時，根本不需要思考，但若閉上眼睛，要走下一步，就得先想想看了。

在概念中，空間是具體，時間卻是抽象的，具體的容易處理，抽象卻很難把握。我們便認定在宇宙中，空間是早已存在的，時間卻永遠只有現在這一剎那。過去的已經消失在“?”裡，而未來也還在“?”中，偏偏時間又像失控的火車頭，不管我們贊成或反對，總是奮不顧身地往前疾駛。

人自一生下來就活在空間裡，習慣了眼睛所傳達給我們的一切，總認為空間是靜態的。然而一個自出生就已失明的盲人，也可以證明時間同樣是靜態的。盲人由於沒有視覺，無法養成空間感，但是他們可以利用觸覺來認識體形關係。當我們要告訴一位盲者：「前面兩公尺處有一塊石頭」時，正確的說法應該是往前面八步有塊石頭。

兩公尺與八步有什麼分別呢？因為盲者看不見，沒有兩公尺的概念，要有，也是經過轉換，成為可以用他們的感官去衡量的單位。走四步是一公尺，八步的概念就可以得到需要瞭解的因果關係了。

「步」與「尺」的不同，是「步」的概念中包含了時間因子，而「尺」則完全沒有。盲者沒有視覺，對時間的感知卻比明眼人更為銳。可能是有意，也可能是無心，占卜算命這些絕技，也多是由盲人心口相傳，以迄於今世。

再看看我們這些明眼人，實在是荒謬不堪，我們能夠精密地計算出哈雷彗星會在何時出現在太空中某一座標位置。卻不肯相信這種計算出來的「真實現象」，就是「時間是靜態存在」的明證。

不相信也就罷了，一談到時間，人們總還要問一句：「最初的時間是什麼時候？」西方發明了創世紀的觀念，中國也有盤古開天闢地的傳說，可是這還是沒能回答在創世紀或盤古之前的時間觀念是什麼？天文學家更不肯示弱，他們否定了創世紀，認為那是宗教的神話，卻說宇宙之初是一團濃稠的「離子漿」，經過「霹靂」一聲大爆炸(Big Bang)，兩百多億年後即形成現在的世界。幾百億年後呢？一定會收縮到像當初那樣小。隨著時間的變化，宇宙就這樣一漲一縮，反覆不已！

我們不妨閉著眼睛，利用非凡的想像力，領悟一下這種毫不迷信的觀念吧！在一個「封閉性」的太空中，一團火球忽大忽小地脹縮（這樣說其實不通，因為大小是要有比較對象的。而在這個系統下，連測量大小的尺子也是同比例的脹縮著。可是除此之外，這和禪一樣，已經無法用語這表達了）。

在這個系統下的時間又是什麼呢？在「凡是沒有產生或已經過去的時間都不存在」的觀念下，宇宙只有「現在」這一剎那。這是種非常奇怪的觀念，卻有人將之奉為真理。「現在」究竟是怎麼回事呢？有人以影片為例，認為人所看到的電影就是現在。這個比喻其實很不恰當，影片分明早已拍好，否則哪有影片可映？而看到的片刻，只是視覺的連續效應，與「現在」無關。因為同是一段影片，在任何時間都可以反覆觀看，內容也不會改變。而「現在」則不論在哪裡，即使是在兩百億光年以外的地方，也只有這一剎那。

再換一種比喻，有一條船，船頭船尾不過一百公尺，當下一剎到來時，對船頭和船尾所站立的人而言，是很難有所分別的。可是如果有一條長達在兩百億光年的宇宙太空船，這個問題就嚴重了，當下一剎的到來的剎那，站在船頭及船尾的人，是「同時」到來嗎？是相差兩百億年？更多，或是更少，還是一秒鐘也不差？

當這一剎成為過去以後呢？科學家認為時間的動能變成了靜能，永遠封存埋藏在宇宙的連續時空中去了，所幸未來不斷地冒出來，人便活在這窄窄的狹縫中。這種比科幻小說還要離奇的時間觀，卻正是當前大家信之不疑的科學神話。

時間真是那麼難瞭解嗎？其實，人只要肯放棄成見，腦筋轉個小彎，觀念一改，所有真象立刻都能清清楚楚的呈現出來。時間與空間都是宇宙結構的基礎，只要我們接受了「時間與空間是一體的兩面，兩者相互存在」的觀念，一切就都昭然若揭了。

這個觀念在愛因斯坦的〈狹義相對論〉中，已經說得很清楚。他把時空聯成一個名詞，因為空間可以用質量來表示，而質量則是能量除以光速的平方。十光年是空間，卻也是光走了十年的時間，時空兩者實不能分開理解。這個觀念，說明了如果你相信明天的、明年的太陽一定存在，那麼也包括了明天、明年的時間在內。

「我們昨天從台東來」這句話，台東只限於「昨天」的那一個，而不是今天的台東。同理：「我們明天要去台東」，其中包括了「明天的台東」和「明天這個時間」兩者，不能說空間已經存在而時間尚未到。

然而人總是認為，當我要去台東市時，我知道路程有二十公里，開車要二十分鐘。人雖然還沒有去，但我相信台東市在那裡，不論是今天去、明天去，台東都會在那裡。可是我要在去台東以前，就認定「二十分鐘以後我會在台東」這件事，已經是一個「事實」了，一定不會有人相信，人們會說：「還沒有發生的事，怎麼能說是事實呢？」

這就是人生的問題所在，空間因為看得見，人就認為它是恒定的；而看不見的時間，就是不確定的。人們不知道在去台東的二十分鐘內，真正會「發生」什麼事，正因為人不知道「未來」會「發生什麼事」，所以現在總要拼命努力為自己爭取最有利的條件。

有了期望，就有得失，有了得失，便心生喜怒哀樂，平添痛苦煩惱。

如果時間與空間同在，則在我們的腦海中，除了有份去台東的地圖外，也應該有一份去台東的時間流程圖。根據地圖，我知道這二十公里路要如何走；根據時間流程圖，我也知道會發生什麼狀況，有什麼結果。至於開車二十分鐘可以到，只是根據過去的經驗，而認定這次也不例外。人在不知道時間的真相時，總難免自作主張，胡亂猜測。

宇宙中沒有不變的事物，時間在變，空間又何嘗不在變化。每次我們去台東時，台東已經不一樣了，但是人總認為空間還是原來「那個地方」，時間卻永遠是「新的」。這是因為人在認知的時候，導通經驗網絡需要步驟，在第一步到第二步之間，認知的資料得到了。但是，在時間上已經是第二步了。

如果真有一個時間流程圖，規定了我何時去台東，假定其結果完全正確。那就表示在我還沒有到台東之前，「我去台東」這件事已經存在在流程中。因此，只要我們能證明有這種流程存在，時間就是既有宇宙的一部份，而不是突然冒出來的一剎。

我們早已証實了地球繞日的流程，也証實了四季冷暖的規律，花木枯榮、人類生死，無不因果不爽地遵循著一定的規律。我們還需要證明什麼？是的，易經的占卜！其實占卜只是愛因斯坦時空觀念的生活化，當我們觀天察地的時候，又何嘗不是透過實體的表象，以求解時空的流程圖？既然如此，一切都是既定的，人還爭些什麼？在固定的流程中，該得的絕對不會少，該失的也不可能多停留一刻。